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北區  
承辦人：陳雅萍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  
傳真：02-27593365  
電子信箱：ex56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053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節目表1份 (24351948\_1123005347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製播「校園健康筆記」112年第1季廣播節目訊息，請協助廣為宣傳並鼓勵學校教職員生與家長收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025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節目為促進學校師生及一般民眾對衛生保健知識之瞭解，增進正確衛生保健常識，並採訪健康促進績優學校，藉由績優案例分享達鼓勵及彼此觀摩學習之效果。
- 三、節目播出资訊如下：
  - (一)該節目係全國播放，各區收聽頻道請查詢電臺網頁 (<https://www.ner.gov.tw/>)。
  - (二)播出時間為每週六下午6時5分至7時，並可於節目網頁線上收聽近2個月內播出之主題內容 (<https://www.ner.gov.tw/program/5a83f4e9c5fd8a01e2df009c>)。
- 四、檢附節目表1份，請學校協助公告節目訊息於學校網頁，並

大直高中 11201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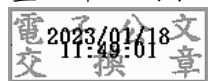


\*NHAA1123000664\*

鼓勵學校教職員生與家長收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